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步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6月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步东先生、徐时永先生、吴意波女士、钱纯波先生、曹飞飞先生、葛健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提名陈步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提名徐时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提名吴意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提名钱纯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提名曹飞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提名葛健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6月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孟鑫先生、何新荣先生、韦彦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提名孟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提名何新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提名韦彦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6月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步东先生、徐时永先生、吴意波女士、钱纯波先生、曹飞飞先生、葛健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孟鑫先生、何新荣先生、韦彦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孟鑫先生、何新荣先生、韦彦斐先生均已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何新荣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董事选举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步东：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清华经管EMBA在读，二级建造师。1997年7月至2001年9月，任职杭州钢铁集团热带厂技术员；2001年10月至2003年10月，任职上海卓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11月至2005年6月，任职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年9月至2006年2月，任职泰科流体控制有限公司销售人员；2006年3月至2006年8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19年4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1月13日当选第一届杭州市拱墅区政协委员，2022年12月22日当选第六届黄冈市政协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步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794,352股，通过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1,110,464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约20,904,816股，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吴意波女士系陈步东先生之配偶，董事、副总经理徐时永先生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之一致行动人，董事、副总经理陈晓东先生系陈步东先生之堂弟，董事会秘书陈朝霞女士系陈步东先生之妹妹，陈步东先生亦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陈步东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步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徐时永：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3月至2001年9月，任职上海排水有限公司维修技工；2001年10月至2005年9月，任职上海卓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服务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06年8月，为自由职业者；2006年9月至2019年4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时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459,888股，通过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343,419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约11,803,307股，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之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徐时永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吴意波：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6月至2005年5月，任职龙安-泛华建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5年6月至2019年4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兼行政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意波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28,160股，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步东先生系吴意波女士之配偶，董事、副总经理徐时永先生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之一致行动人，董事、副总经理陈晓东先生系吴意波女士配偶陈步东先生之堂弟，董事会秘书陈朝霞女士系吴意波女士配偶陈步东先生之妹妹，除此之外，吴意波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意波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钱纯波：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9年5月，历任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江北销售总监；2019年5月至2023年5月，任职公司董事、江北销售总监；2023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北方大区销售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纯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93,28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曹飞飞：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任职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二级设计师；2017年6月至2019年2月，任职杭州天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研发项目经理；2019年2月至2019年4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主任；2019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总监、研发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飞飞先生通过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164,25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葛健斌：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5年4月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5月至今任职于杭州礼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健斌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2,392股；因在杭州礼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武鑫：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职称，浙江省151培养人才。2014年至今历任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国际金融系主任、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浙商资本市场研究院执行院长、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Webus International Limited独立董事。2024年6月至今，任职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何新荣：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现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会计专业，高级会计师。1988年8月至1993年3月，任职于巨化集团公司财务处；1993年4月至1995年5月，任职于浙江省计划经济委员会国防工办，兼任浙江省新时代工贸总公司计财部经理；1995年5月至今，任教于浙江财经大学。目前兼任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新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韦彦斐：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能源与环保专业。1995年4月至2016年2月，历任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现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环境工程部主任、环评一所所长、工程研究中心主任、环境公司总经理、院长助理、总工程师、副院长等职。2016年2月至2021年2月，任浙江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2021年2月至今，任浙江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目前兼任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韦彦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另行确定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日期、时间、地点及其他会议事项，并对外发布相关会议通知。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9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9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5、议案16为等额选举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5.01	选举陈步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徐时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吴意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钱纯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5	选举曹飞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6	选举葛健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6.01	选举孟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何新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韦彦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上述议案1至议案14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5至议案16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9至议案11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3、上述议案5至议案9、议案11至议案13、议案15至议案16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上述议案15、议案16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6月3日9:00-11:00，14:00-16:00。

2、登记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以上证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前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股东请仔细填写《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应于2025年6月3日16:00前送达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楼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忻怡

联系电话：0571-88063683

电子邮箱：chkj@hzchkjgf.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01室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36”，投票简称为“楚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9日9:15—15:00。

2、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股份　股，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出席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5.01	选举陈步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徐时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吴意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钱纯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5	选举曹飞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6	选举葛健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6.01	选举孟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何新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韦彦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 是　□ 否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股东签名或盖章：年　月　日	

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股东参会登记表，应于2025年6月3日16:00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5580　证券简称：恒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1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至05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jhxxujf@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5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并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余恒先生

董事会秘书：徐洁芬女士

财务总监：项红日先生

独立董事：于友达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至05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jhxxujf@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程雅民

电话：0570-7258066

邮箱：zjhxxujf@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5580　证券简称：恒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0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5/27	—	2025/5/28	2025/5/2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8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8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0,0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5/27	—	2025/5/28	2025/5/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余国旭、杜顺仙、余恒、余杜康、余国升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动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持有公司A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